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巨芯"、"发 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 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 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 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 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78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 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 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 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公开发行新股 36,931.9000 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 25.00%。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47,727.6000万股。本次发 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1,079.5700万股,占 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3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 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 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754.8256万股,占 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23.71%,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 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2,324.7444 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 数量为23.006.624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 始发行数量的81.65%;网上发行数量为5,170.4500万股,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 18.35%。

本次发行价格为5.18元/股。

根据《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 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 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026.63倍, 超过 100 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 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 (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 倍,即2,817.7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188.8744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65%,其 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18,169.5581 万 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2,019.3163万 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988.2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 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28.35%。

回拨机制启动后, 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 8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3年8月30 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5.18元/股 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 2023年8月30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 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 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 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 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3 年 8 月 30 日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

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 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 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 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 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 (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 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 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 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 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 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 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 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 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 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 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 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以及 存在其他违反《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 《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 证协发(2023)19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 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 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 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 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 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 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 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 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 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上证发(2023)33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投资 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 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

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中巨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巨芯专项资管计划")(发行人的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

(4)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人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上述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与发 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 核查情况详见 2023 年 8 月 25 日 (T-1 日) 公告的 《海通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战略配售之专项核查报告》和《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 所关于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

创板上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 (二) 茶配结果

2023 年 8 月 24 日 (T-2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 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18元/股,本次 发行总规模约为 191,307.2420 万元。

依据《实施细则》,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 的, 跟投比例为 4.00%, 但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 海 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 次获配股数 1,158.3011 万股。

本次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 资产管理计划中巨芯专项资管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股份数 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 10.00%, 即 3,693.1900 万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金额上限不超过3,350.0000万元。 中巨芯专项资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合计3, 350.0000万元,共获配646.7181万股。

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 资金合计 36,000.00 万元,共获配 6,949,8064 万股,获配金 额合计 35,999.9972 万元。

截至 2023 年 8 月 23 日 (T-3 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主承销商将在2023 年9月1日(T+4日)之前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缴 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根据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签署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发 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 序号 | 投资者名称 | 类型 | 获配股数 (股) | 获配股数占本次 发行数量的比例 | 获配金额(元) | 限售期(月) |
|----|------------------------------------|-----------------------------------|-------------|--------------------|----------------|--------|
| 1 |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 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 具有长期 投资意愿 | 9,652,509 | 2.61% | 49,999,996.62 | 12 |
| 2 | 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的大型保 险公司或 其下属企 | 9,652,509 | 2.61% | 49,999,996.62 | 12 |
| 3 |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 合伙) | 业、国家级 大型投资 基金或其 下属企业 | 11,583,011 | 3.14% | 59,999,996.98 | 12 |
| 4 | 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与发行人 | 9,652,509 | 2.61% | 49,999,996.62 | 12 |
| 5 | 衢州人才信衢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经营业务 具有战略 | 5,791,505 | 1.57% | 29,999,995.90 | 12 |
| 6 |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 合作关系 或长期合 作愿景的 | 5,791,505 | 1.57% | 29,999,995.90 | 12 |
| 7 |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 份有限公司 | 大型企业 或其下属 | 5,791,505 | 1.57% | 29,999,995.90 | 12 |
| 8 |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 司 | 企业 | 11,583,011 | 3.14% | 59,999,996.98 | 12 |
| 9 |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中 巨芯1号战略配售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 发高人心与略立资 人管与工次售专管划 的理核参战设项理 | 6,467,181 | 1.75% | 33,499,997.58 | 12 |
| 10 |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 公司 | 保荐人相 关子公司 跟投 | 11,583,011 | 3.14% | 59,999,996.98 | 24 |
| | 合计 | - | 87,548,256 | 23.71% | 453,499,966.08 |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3年8月 29 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 海证券大厦北塔 707 室主持了中巨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 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

| 末尾位数 | 中签号码 |
|----------|-------------------------------------|
| 末 "4" 位数 | 7278,9278,5278,3278,1278,8441,3441 |
| 末 "5" 位数 | 27144,47144,67144,87144,07144,65776 |
| 末 "6" 位数 | 901588,401588 |
| 末 "7" 位数 | 1564829,6564829,9955455 |
| 末 "8" 位数 | 14503135,64503135,53095968 |
| 末 "9" 位数 | 070844577,132189519 |
| T 4 L | |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

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 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59,76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中巨芯 A 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 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 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以下简称"《承销 业务规则》")、《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 (中证协发(2023)19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管理规 则》")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 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规定,主承销商对 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 券交易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 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 (T 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90家网下投资 者管理的7,69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 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52,284,57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 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 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 A类投资者 37,618,760 71.95% 161,510,086 80.00% 16,153,744 145,356,342 0.042933339% B类投资者 14,665,810 28.05% 40,378,658 20.00% 4,039,419 36,339,239 0.02753251% 合计 52,284,570 100% 201,888,744 100% 20,193,163 181,695,581 - | 投资者类别 | 有效申购股数 (万股) | 占网下有 效申购数 量的比例 | 配售数量 (股) | 获配数量 占网下发 行总量的 比例 | 有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 无限售期配售 数量(股) | 各类投资者 配售比例 |
|--|-------|----------------|----------------------|-------------|----------------------------|-------------|-----------------|---------------|
| 7 | A类投资者 | 37,618,760 | 71.95% | 161,510,086 | 80.00% | 16,153,744 | 145,356,342 | 0.04293339% |
| 合计 52,284,570 100% 201,888,744 100% 20,193,163 181,695,581 - | B类投资者 | 14,665,810 | 28.05% | 40,378,658 | 20.00% | 4,039,419 | 36,339,239 | 0.02753251% |
| | 合计 | 52,284,570 | 100% | 201,888,744 | 100% | 20,193,163 | 181,695,581 | -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 为四舍五人原因造成。

其中零股 1,700 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 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嘉合锦鹏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其为 A 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申购时间最早 (以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显示的申报时间和申购编号为 准)的配售对象,且其获配总量没有超过该配售对象的有效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 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 "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 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888 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187958、021-23187957、021-23187956、 021-23187191

> 发行人: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 600011 证券简称: 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3-059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现任董事长赵克宇先生因工作需要,于近日 依据有关规定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 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相关职务。赵克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公司董事会 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起生效。

赵克字先生确认,其本人与董事会及公司之间并无意见分歧。亦无有关其本人辞任须 要提请公司股东关注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赵克宇先生在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 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兢兢业业、勤勉尽职的工作表示满意,对其多年来为公司发展所做 出的贡献给予高度的评价,并向其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 司董事长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王葵 董事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 员。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 600011 证券简称: 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 2023-058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华能国际")董事会,于2023年8月29日以 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或"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3年8月2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

同意选举王葵董事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 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王葵董事为公司执行董事。王葵董事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一。

同意赵克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秦海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杜灿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秦海峰先生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二, 杜灿勋先生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三

根据公司股份上市地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二项议案表示同意,并

以上决议于2023年8月29日审议通过。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一: 王葵董事简历

王葵,1967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火电建设中心主任、工程技经管理中心主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 任公司董事。曾任华能新疆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07年8月至2008年11月 援疆任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党委常委、副州长),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 公司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主持工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规 划发展部主任,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规划发展部主任。毕业于北京大学光 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王葵董事与华能国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华 能国际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王葵董事不存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截至目前,王葵

附件二:秦海峰先生简历

秦海峰,1968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华能甘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 记。曾任华能南通电厂厂长、华能国际江苏分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华能新疆能源开发 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毕 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专业,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秦海峰先生与华能国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华能国际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秦海峰先生不存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截至目前, 秦海峰先生未持有华能国际股份。 附件三: 杜加勋先生简历

杜灿勋,1968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华能西藏雅鲁藏布江水电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执行董事。曾任云南华能澜沧江 水电有限公司机电物资部主任兼澜沧江水电物资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澜沧江实业公司副 总经理,华能景洪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党委书记兼景洪水电厂筹备处主任、党委书记,华 能景洪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局长、党委书记兼景洪电厂厂长、党委书记,华能景洪水电工 程建设管理局局长、电站党委书记兼景洪电厂厂长,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副 主任,华能西藏雅鲁藏布江水电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华能集团有 限公司西藏分公司总经理。毕业于中南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控制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 生。正高级工程师。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杜灿勋先生与华能国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华能国际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杜灿勋先生不存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截至目前, 杜灿勋先生未持有华能国际股份。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变更会议地址的公告

5279(2023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年第二次临时服东大会的通知》(2023—033号公告),定于2023年9月4日14点30分在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 1日迁人新办公地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变更为;济南市高新区旅游路8777号国泰财智广场3号楼25层第二会议室。 上述变更事项外,于2023年8月1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遭知事项不变。

3年9月4日 --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1.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卡累积技

关于拟出售部

二)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电子邮箱:luyin/84@163.com 败前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上信息变更,若由此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截至本小告披露日.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校股股东汇投校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投校股"

5件流通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的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年8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汇投控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其持有的公司15,000,000股无限售

招門情况 這營性資金占用,北規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具备資金能泛能力,本次原神风险可控,本次办理股份指挥不存在强制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平仓的情形 定变更,本次股份原甲率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组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 按哨情况,严格逐于相关法律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按照义务。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